

信江高等级航道整治工程余干县黄金埠大桥 主动防撞预警系统设备采购及运维服务（第二次） 采购公告

信江高等级航道整治工程余干县黄金埠大桥主动防撞预警系统设备采购及运维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业主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江高等级航道整治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前期工作经费已落实，采购人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江高等级航道整治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1. 项目概况、采购范围与采购方式

1.1 项目概况

黄金埠大桥建于 1968 年，位于信江黄金埠段，1999 年进行渡改桥改造，大桥桥长 307 米，桥面宽度 9 米。余干县黄金埠大桥主动防撞预警系统设备采购及运维服务主要解决桥墩防偏航船只撞击预警问题、桥面防超高船只撞击的预警问题，实现船桥事故的有效预警，提高桥梁通行安全等级，保障航道通行安全，实现船桥时间的事后取证。全天候的船舶超高、偏航、通航信息预警尤为重要。本项目方案以服务黄金埠大桥有效进行主动预警安全监测服务为宗旨，实现偏航预警服务、超高预警服务、视频监控服务、事故事件报告服务功能。本系统主要是利用现代化检测手段提高航道运行的安全性，有效规避偏航船舶驶入非通航航道、超高船舶进入航道造成交通意外事故，精确检测出船舶是否不在正常通航区域或船舶超高和诱导超高船舶安全行驶路线，并及时进行警示和录像，同时平台进行实时预警及处理。系统有利于提高交通安全，消除交通隐患，方便了违章、违法监管，为航道交通保驾护航。

1.2 施工工期

预计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9 月，施工工期为自合同签订起 45 天内。

1.3 标段划分及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划分 1 个标段，采购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见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采购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
1	余干县黄金埠大桥主动防撞预警系统设备采购及运维服务	建设桥梁主动式防撞预警系统，提供大数据平台、流域监控服务、水文气象环境信息感知服务、超高偏航智能预警服务、CCTV 视频联动监控服务、智能预警通知单元服务、智能报告服务、平台开放协作与共享服务等，详细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1.4 采购方式

公开询比采购。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应具备的资质要求、业绩要求、项目负责人资格、信誉要求及其他要求见附表 1 至附表 5。

2.2 本次设备采购及运维服务采购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个）。如以联合体形式响应，则投标文件中附联合体协议（联合体成员盖章的复印件），协议中要明确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的责任。

2.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否则，响应均无效。

2.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

2.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

3.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采购对未中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自行到《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jxsgkjt.com>）“通知公告”栏中免费下载询比采购文件和相关资料。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不召开预备会。

5.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 10 时（北京时间）。

5.2.1 供应商将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现场或邮寄送达，递交或邮寄截止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邮寄方式以收件日期为准），现场递交或邮寄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 249 号江西交通科技综合大楼 8 楼会议室，邮寄收件人：曹振宇，联系电话为 13097213985。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价采购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jxsgkjt.com>）、江西省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new.jxgzwtb.com/>）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江高等级航道整治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地 址：江西省上饶市余干县洪家嘴乡信江航运枢纽项目办

邮 编：330038

联系人：曹振宇

电 话：13097213985



2023 年 9 月 8 日

附表 1：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要求
<p>供应商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附表 2：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p>供应商近 3 年（2020 年 9 月 1 日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至少完成过一项信息化建设项目或运维服务项目且合同金额 40 万以上（含 40 万），需提供合同协议书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附表 3：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p>(1) 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水运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p> <p>(2)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3) 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6)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 3 年内（指 2020 年 9 月 1 日至公开询比采购发布之日前）无行贿犯罪记录。</p>

附表 4：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持有中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中级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

附表 5：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